

陕西勉县老道寺汉墓

郭清华

1978年，勉县老道寺公社的五星大队（沙家庄）在农田基建中，先后发现了四座汉墓，他们及时保护了现场并与本县文物干部取得了联系。在当地社、队的大力支持下，我们于1月16日至12月3日陆续对这批汉墓进行了清理，编号78B. D. W. M1—M4。

老道寺在勉县东约22.5公里处，此地南傍汉江水，北眺牛头山，川陕公路东西横贯，地势平坦、开阔，人口居住较为密集。这里原属于古“褒国”辖地，又是历史上蜀、楚的一条主要通途和集镇，文物遗存较为丰富。五星大队在老道寺公社西南约300米的川陕公路边上，村名沙家庄。M1位于该大队西南约320米处，北距川陕公路约100米；M2、M3在该大队二队猪场之南，距公路约120米，两墓间距3米；M4在该大队四队的田里（图一）。M4的材料已发表（《考古与文物》1982年第2期），现将M1—M3的发掘资料报导如下。

一号墓

M1深距地表80厘米，方向84度。墓室

长8.55、宽2.60、高2.85米。南北两壁交错平砌双层长方砖，至1.85米处开始用立式楔砖对缝起券，后壁用单砖砌筑。甬道长2.60、宽1.40、高2米，砌法同墓室。墓室西端砌有棺台，长3.95、高0.3米，下为长方砖竖砌，上为长方砖交错平铺。铺地砖以长方砖交错斜铺，呈人字形（图二）。墓砖为长方形，长40、宽20、厚10厘米，砖的一个立面模压阳线圆圈间斜方格纹（图三，5），有一个平面饰绳纹，余均素面。楔砖的窄面厚5厘米，其余同前。

在甬道近墓室的券顶上，有一个南北长120、东西宽80厘米的盗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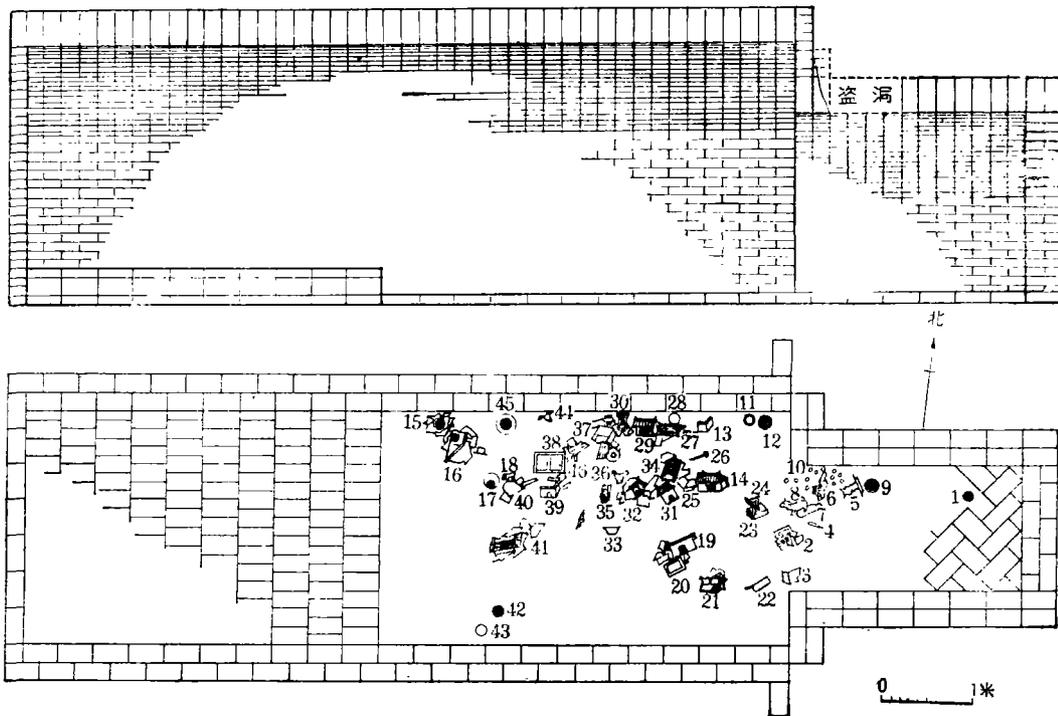
此墓共出土器物四十五件，主要放置在墓室前部偏北和墓内甬道口。棺台上除棺钉外，仅发现朱漆棺木朽灰。

罍 1件。出于墓室中部北壁下。灰陶。侈口，圆唇，短颈，弧肩，斜腹，内凹底。通高27.5、口径14、腹径31、底径20厘米。肩部有一道阴线弦纹（图四，6）。

罐 2件。一件出于墓室中部。绳纹灰陶。折沿，长颈，弧肩、斜腹，平底。肩下有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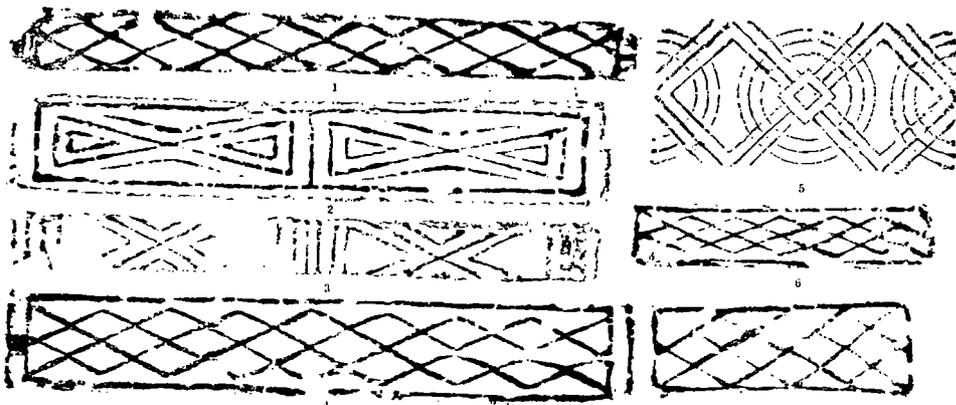


图一 墓葬位置示意图



图二 一号墓平、剖面图

- 1.陶碗 2、3、6、13、14、16、19—21、25、27、29、31、32、34、35、37、39—41.陶四合院模型单体 4.铜棒 5、11.陶灯 7.陶兽 8.陶狗 9.陶交 10.五铢钱 12.陶甗 15、17.陶罐 18.陶猪 22、23.陶灶 24.陶盘 26.铁刀 28、43.陶器盖 30.陶井 33.陶盆 36.陶鸡 38.陶水田模型 42.陶釜 44.陶鸽 45.陶罐 46.陶不知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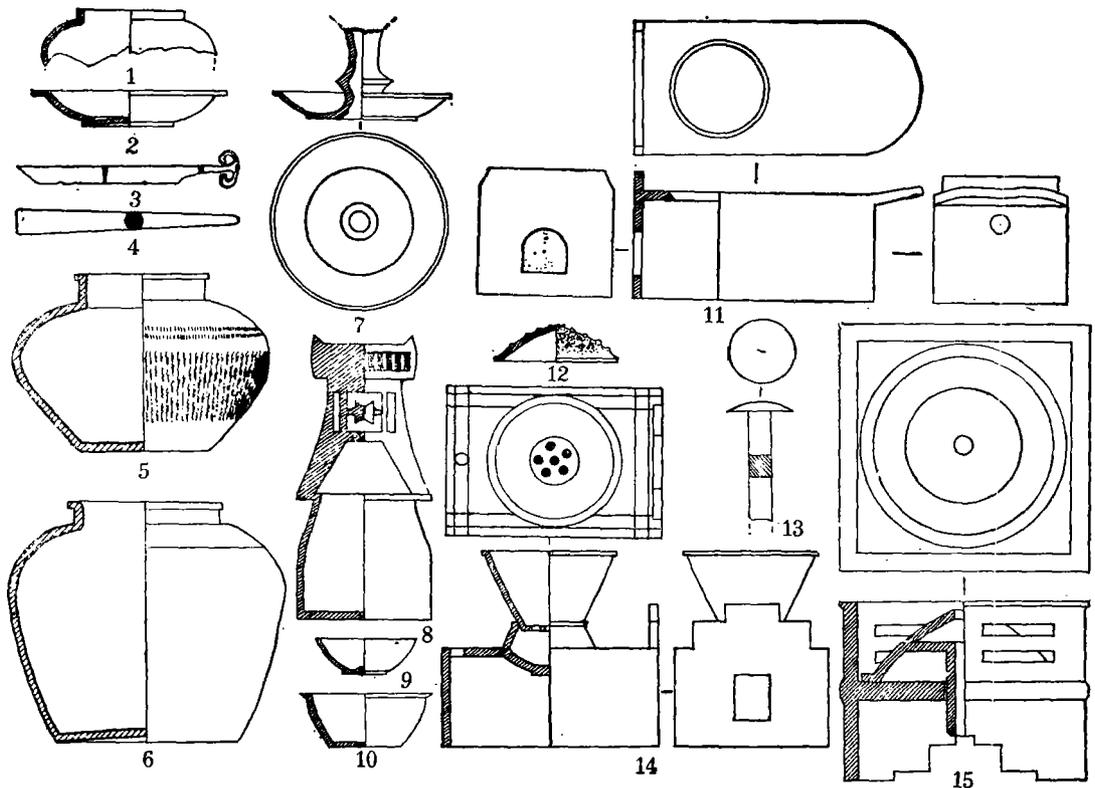
图三 墓砖纹饰拓本(皆 1/5)

1、4、6.M2 2、3.M3 5.M1

圈剔刺纹，腹部饰绳纹。通高 20、口径 12、腹径 29、底径 14 厘米(图四，5)。一件出于棺台下北壁。绿釉红陶。残。直口，短颈，弧

肩。口径 10、腹径 20 厘米(图四，1)。

盆 1 件。出于墓室中部。墨绿釉红陶。尖唇，折沿，斜腹，平底。深 5.5、口径



图四 一号墓随葬器物

1.罐 2.盘 3.铁刀 4.铜棒 5.罐 6.罐 7.残灯 8.井 9.碗 10.盆 11.灶 12.器盖 13.铁钉
14.灶 15.不知名器 (未注明质料者为陶器,除 3、4、13 为 3/10 外,余皆 3/25)

12、底径 8 厘米(图四, 10)。

碗 1 件。出于甬道前部北侧。绿釉红陶。敞口,斜壁,内凹底。深 4、口径 10、底径 5 厘米。碗内底部正中,有一个直径 1、高 0.5 厘米的凸起(图四, 9)。

盘 1 件。出于墓室前部正中。绿釉红陶。折沿,斜壁,内凹底。高 4、口径 18 厘米(图四, 2)。

器盖 2 件。绿釉红陶。山状,多饰乳钉。高 4、直径 13.5 厘米(图四,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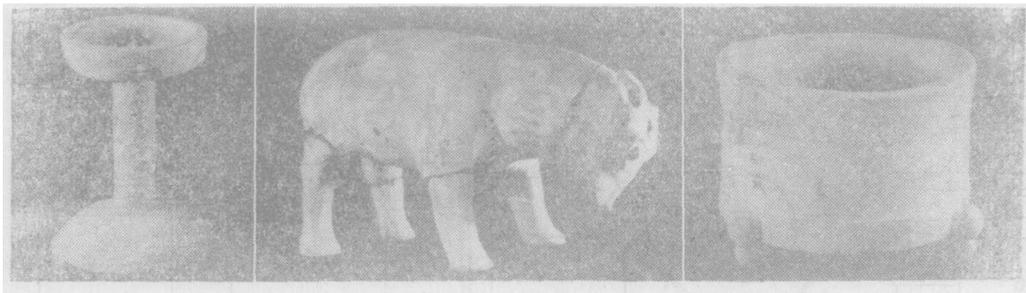
奩 1 件。出于甬道中部北侧。墨绿釉红陶。筒状,直壁,平底,三个半蹄形足。通高 14、口径 18 厘米,腰部一段微向内凹(图五, 3)。

灯 2 件。绿釉红陶。一件出于墓室北角。圆形浅灯盘,柱状实心把,喇叭形座。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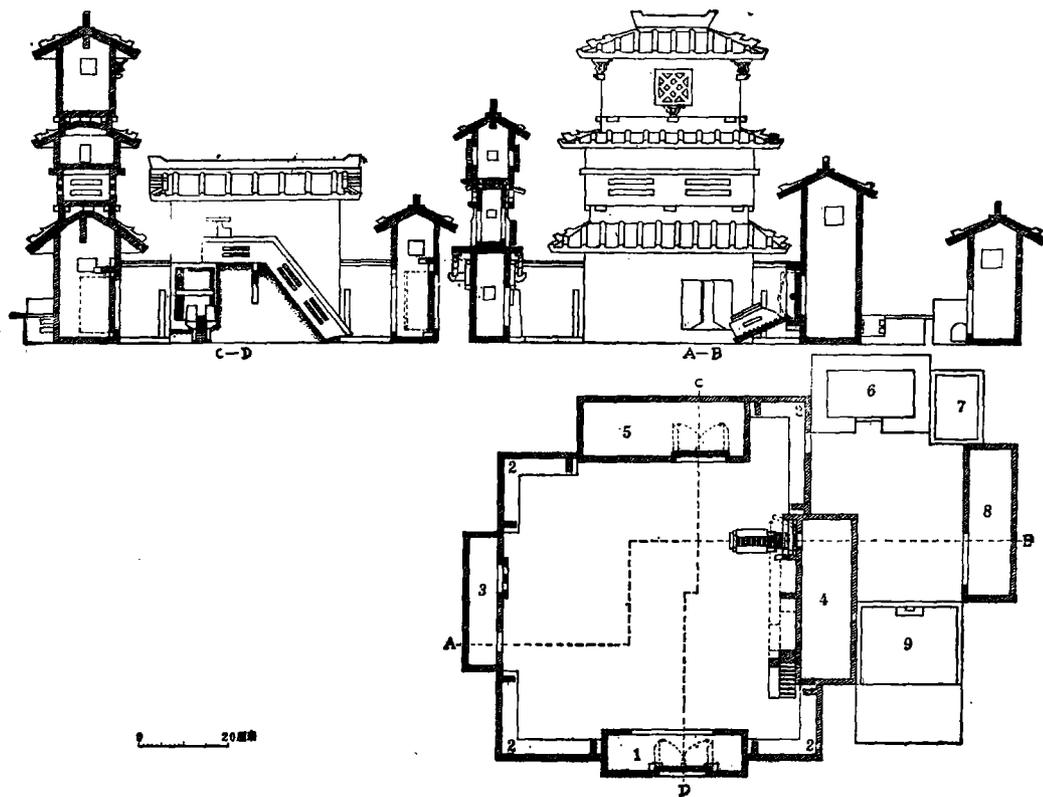
高 16.5、盘径 10、座径 12 厘米。盘中有个高 0.8 厘米的锥形柱(图五, 1)。一件出于甬道近墓室北侧。竹节形空心把,上部残缺,盘式座。残高 10、底径 12 厘米(图四, 7)。

四合院模型 细泥灰陶。由十九个单体建筑组合成为平面 126 平方厘米的具有宅门、院墙、左厢、右厢、正楼为单元的主体四合院和偏门、佣人房、家畜家禽圈为单元的偏院等一整套四合院(图版叁, 1; 图六)。出土时多破碎且零乱,经修复、整理,按各单体模型的固有特征。用途与原组合痕迹,进行了整体组合复原。下面按组合顺序进行介绍:

(1) 宅门 1 件。悬山式。通高 33.6、面阔 43.2、进深 19.2 厘米,为三间阔度。正脊长 44.5 厘米,两端翘起作鸱尾,脊面盖筒瓦、板瓦。正面开高 12.8、宽 10.8 厘米的大门



图五
1.陶灯 2.陶兽 3.陶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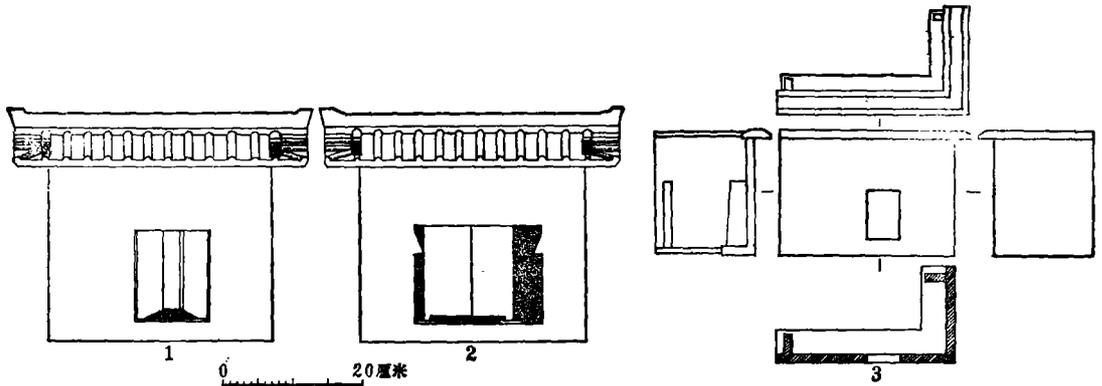
图六 陶四合院模型平、剖面图

1.宅门 2.院墙 3.右厢 4.左厢 5.正楼 6.牲畜圈 7.猪圈 8.佣人房 9.鸡圈

(图七, 1), 内安两扇平板式对开门, 门扉高 13.2、每扇宽 7.2、厚 1 厘米, 门扉的吻合处作 1.5 厘米宽的斜面, 使门扉在关闭时互相遮挡而不留门缝。门扉轴为圆形, 上轴固定在一块榫木上, 榫木的中部呈弧形, 两端开对穿式圆轴孔。下轴安在一个长方形轴础上的臼窝内。门扉在榫木和轴础中转动灵活, 可

将门扉卸下、安上。两山墙各有一个边长 3.6 厘米的对开窗口。背面墙有一个高 14.4、宽 18.6 厘米的门孔, 门孔的两侧上部, 各有一个凸出的三角形(图七, 2)。

(2) 院墙 4 件。分置于主体四合院的四角, 连接宅门、左厢、右厢、正楼, 使之成为一个整体。院墙均为直角, 高 18.6、厚 1.2 厘



图七

1.宅门正面 2.宅门背面 3.院墙

米。墙脊内齐外伸，墙内地面一周有宽4厘米的台面，可能象征迴廊。墙的两末端1厘米处，各有一堵上窄下宽的金刚墙，可能象征院墙的墙柱(图七，3)。左前墙长24、折后长20厘米；左后墙长18、折后18厘米；右前墙长17、折后长18厘米；右后墙长26、折左长14厘米。在右后墙与正楼平行的一面距地高2.2处，开有一个高7.5、宽4.6厘米的偏门，通往右侧偏院。

(3) 右厢 由一、二、三层楼和望楼四个单体建筑组成。通高55.2、通阔42厘米(图八)。

一层 平顶式，阔两间。通面阔40.8、通进深15、檐高23厘米。楼的平顶长38、宽15、厚0.8厘米。平顶檐下的前、后及两山各有一朵单拱(图九，2)，斗拱坐在长方形挑枋的榫口上。挑枋里端穿墙壁与内墙齐，外端的下边呈三分之一的剖面。在挑枋贴外墙壁的地方，有一垫木套在枋上。斗拱之上有替木，两端下部各有二分之一的剖面。外间正面开高9、宽5厘米的门，里间楼顶上开一个边长3.8厘米的楼口(图一〇，3)，可登平顶上的望楼，里间正面外壁有一个边长8.7厘米的斜方格窗。里间山墙上开有高3.2、宽2.6厘米的方窗。

二层 平顶式，阔两间。通面阔21.8、

进深9.8、檐高13.2厘米。里间平顶中部，开长3.6、宽2.4厘米的楼口(图一〇，2)，供登三层楼。正面和两山檐下中部，各有一朵单拱，斗拱的形式与一层楼斗拱基本相同，但无替木和垫木装饰(图九，1)。后面檐下，有一根长枋木，上坐两朵单拱(图九，3)，枋木的两端与正中各接一小坊穿墙壁与内墙齐，使长枋上的斗拱离开墙壁而承托楼檐。正面斗拱下，有高9、宽6厘米的门。两山斗拱下皆有窗，一为方形，边长2厘米；一为长方形，高3、宽2.5厘米。背面枋下开有高7.4、宽4.8厘米的门。

三层 四阿顶，两间。通面阔28.8、进深16.5、高19.4厘米。正脊两端斜翘为鸱尾状。房面铺筒瓦及板瓦。室内中部的正脊下，有一条梯形横长枋，与两山墙垂直，象征脊檩。房正、背面外墙壁上，各安一斜方格窗，正面窗边长6、背面窗边长7.2厘米。背面窗下有一朵小斗拱。两山檐下中部，有对开窗，一为边长3厘米的方窗，一为宽3、高2.4厘米的长方窗。里间底部开有一个长3.6、宽2.4厘米的楼梯口，与二层楼口相通(图一〇，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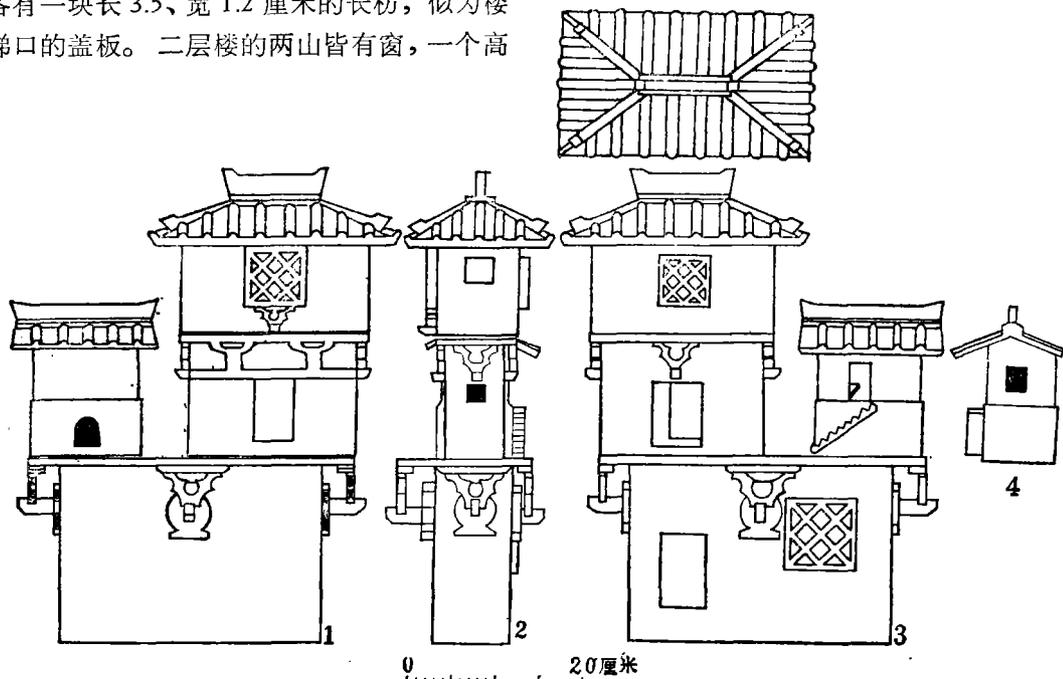
望楼 置于一层楼平顶的楼梯口上，是右厢一、二、三层楼上下、出入的必经处。为单檐悬山式，阔一间，高两层。通高18.6、通

面阔 17、通进深 12.5 厘米。正脊两端作鸱尾状。房面铺筒瓦、板瓦。一层无底中空，正面无门，有一长 8、宽 2.2 厘米的八步楼梯斜搭，供登二层楼。背面正中，有一个高 3.2、宽 2.4 厘米的门。一层与二层间有楼板，楼板正中开宽 2、长 3 厘米的楼梯口，其两侧，各有一块长 3.5、宽 1.2 厘米的长枋，似为楼梯口的盖板。二层楼的两山皆有窗，一个高

3.2、宽 2 厘米；一个高 3、宽 2.4 厘米。正面有楼门，高 4.2、宽 2.3 厘米(图一〇，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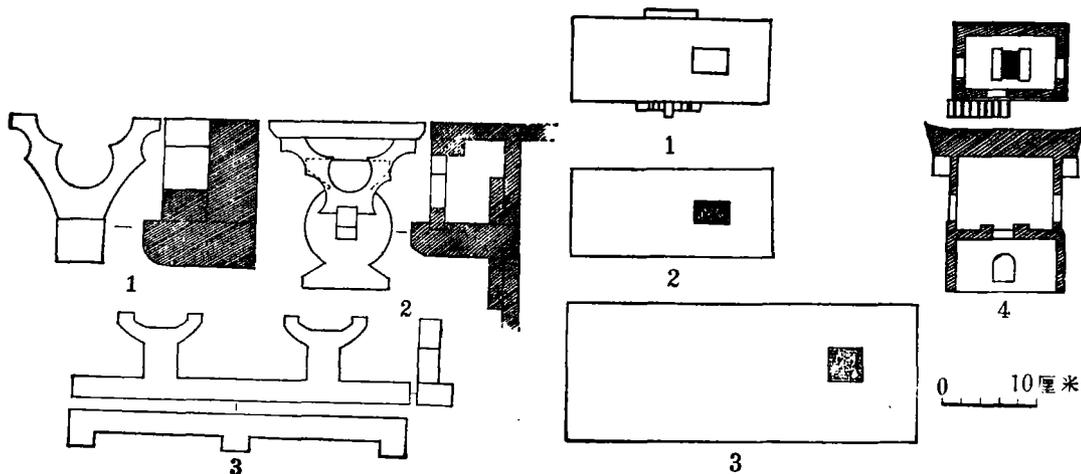
(4) 左厢 由仓房和活动梯组成。

仓房 悬山式，大三间，上下两层，中空。通高 43、面阔 48、进深 22.8 厘米(图一一)。房子正面塑有长 21、宽 3.6 厘米的扶手楼梯，



图八 右厢

1.背面 2.右侧面 3.正面 4.望楼左侧面



图九 右厢斗拱

1.二层 (1/2) 2.一层 (1/4) 3.二层背面 (1/4)

图一〇 右厢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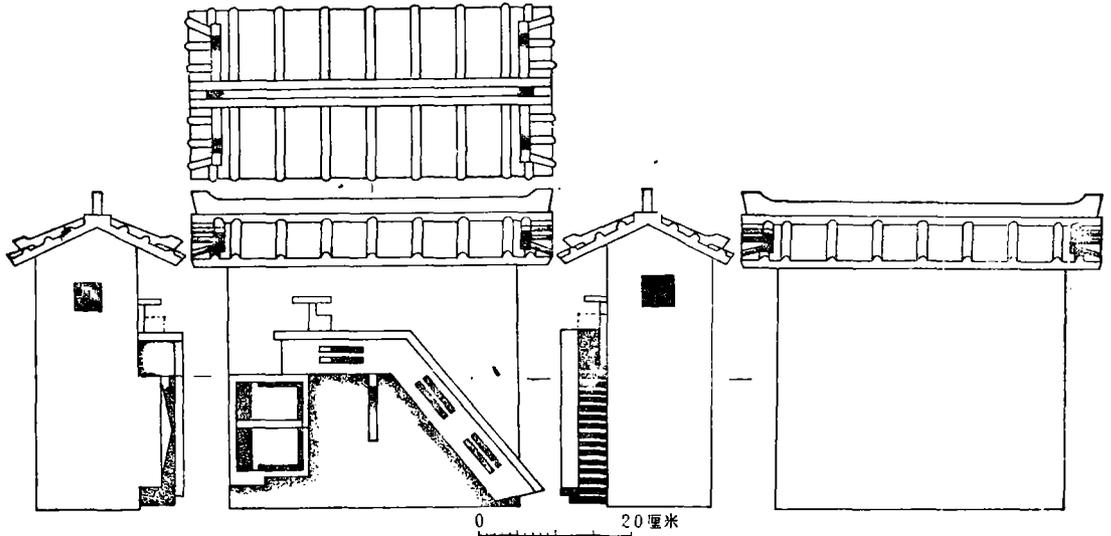
1.三层底视 2.二层顶视 3.一层顶视 4.望楼剖面

楼梯上有长 13.8 厘米的平台。梯上、下各有一单扇平板外开门。上层门高 5.5、宽 3 厘米，其外壁安有高 6.8、宽 3.6、厚 0.8 厘米的活动单扇平板门，上轴安在一块长方形的榫木上，下轴安在楼梯平台的臼窝里（图一二，2）。下层门有一个长方形的护框，框内有高 10、宽 6、厚 1 厘米的单扇平板门，上轴安于护框上。护框的中部，有一根横式活动门杠，可以从右边护框的杠孔中抽出或插入，使门在关闭后十分牢固（图一二，1）。护框右侧的墙壁上，有一根枋木固定在墙上支撑着楼梯平台。两山皆有方窗，边长为 3.6、4.2 厘米。从该建筑的结构特点来看，似为粮食仓房，上层是储粮入仓处，下层是出粮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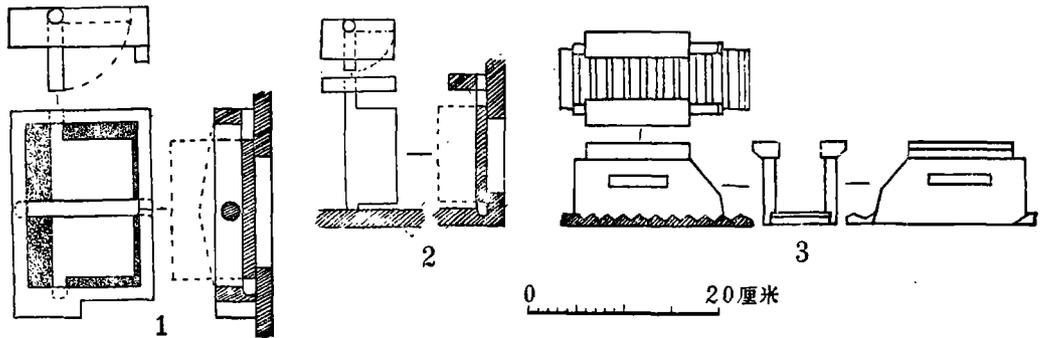
活动梯 置于仓房下层门护框上，供出粮时上下使用。通长 13.6、高 5.8、宽 5.4 厘米。梯两边有扶手栏杆（图一二，3）。

(5) 正楼 由四层组成，是一幢面阔三间、进深一间的四阿顶重檐三滴水建筑，通高 75.8、面阔 54、进深 27 厘米（图一三，1、2）。

一层 通高 31.4、面阔 54、进深 27 厘米。房脊为一长方形脊圈梁，上面分布有八个长方形垫木。楼顶与房四面脊的直线平行拱起，形成四坡面顶，平顶的一端有长 5、宽 3 厘米的楼梯口，供登二层楼。房面以筒、板瓦铺盖。在室内的正脊偏后处，有一条梯形横长枋，与两山墙垂直，象征梁架。房子四面



图一一 仓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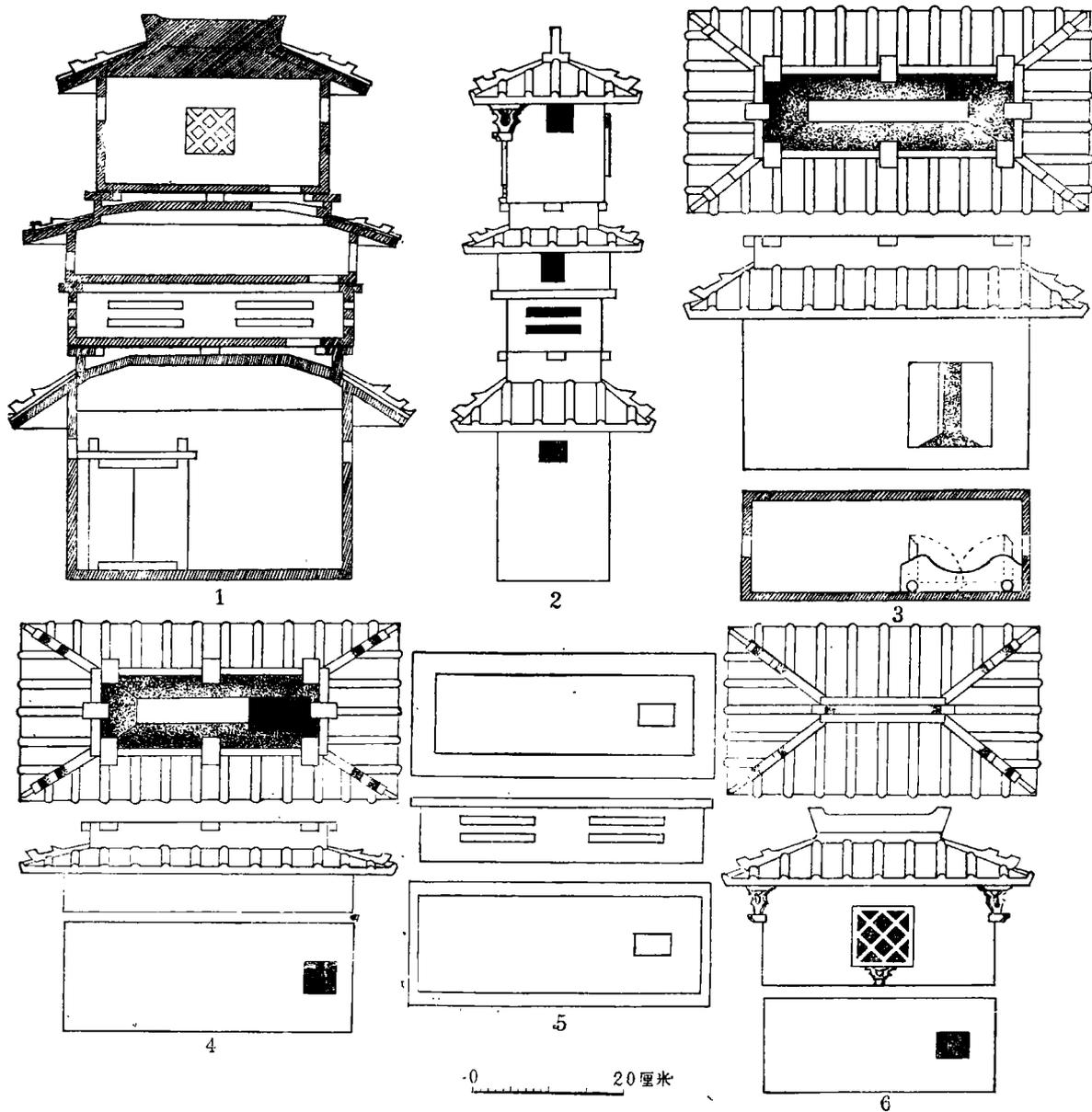
图一二 左厢细部

1. 仓房下层门 2. 仓房上层门 3. 活动梯

直壁，厚 1.2 厘米，正面开一个边长 11.4 厘米的门，内壁安有两扇对开平板门。门扉高 12.6、宽 7.2、厚 1 厘米，门扉的吻合处各有 1.4 厘米的斜坡面，其形式与安装方法基本和宅门相同，唯下门轴无础，安放在室内地面上圆臼窝内(图一三，3)。两山墙上，各开一个高 3、宽 3.6 厘米的窗。

二层 通高 8.4、面阔 40.8、进深 16.5 厘米。长方形直壁，周饰横式栏干，底部的一端，开有长 6.4、宽 3 厘米的楼梯口，与一层楼梯口相对，以便上下(图一三，5)。

三层 结构形式与一层相同，唯矮、小，顶部楼梯口较大。通高 12、面阔 51、进深 24 厘米。脊梁一端的楼梯口长 9、宽 5 厘米。两



图一三 正楼

1.剖面 2.左侧面 3.一层俯视、正视及横剖面 4.三层俯视、正视及底视 5.二层俯视、正视及仰视 6.四层俯视、正视及底视

山檐下有窗，一为横长方形，高 3.6、宽 3 厘米；一为竖长方形，高 4.2、宽 2.5 厘米，底部一端有边长 4.2 厘米的楼梯口(图一三，4)。

四层 四阿顶。通高 24、面阔 42、进深 22.8 厘米。正脊两端作鸱尾。垂脊、戗脊、岔脊成一条线，房面盖筒、板瓦，室内正脊下，亦有一条长 28.8、高 4、厚 1.2 厘米的枋，象征梁架构件，与正脊垂直。室外正面檐下有边长 8.5、厚 0.8 厘米的斜方格窗，窗下有一小斗拱承托着，斗拱坐在和楼底平行的一个出墙挑枋上。正面两角檐下，各有一斗拱，拱上的替木直接承托着檐角，斗拱坐在出墙角的挑枋上。两山檐下皆有边长 3.6 厘米的方窗，背面中部也安有边长 8.4 厘米的斜方格窗。底部一端正中，有长 4.2、宽 3.6 厘米的楼梯口，与三层相通(图一三，6)。

(6) 偏院 在主体四合院的左侧，从主体院左后院墙的偏门处出入。由牲畜圈、猪圈、佣人房、鸡圈四个单体组成。

牲畜圈 长 27.4、宽 17.4、高 7 厘米。正面当中，开有一个宽 6、高 5.2 厘米的圈门，背面和两侧有长 8—10、高 3 厘米的横式栏干(图一四，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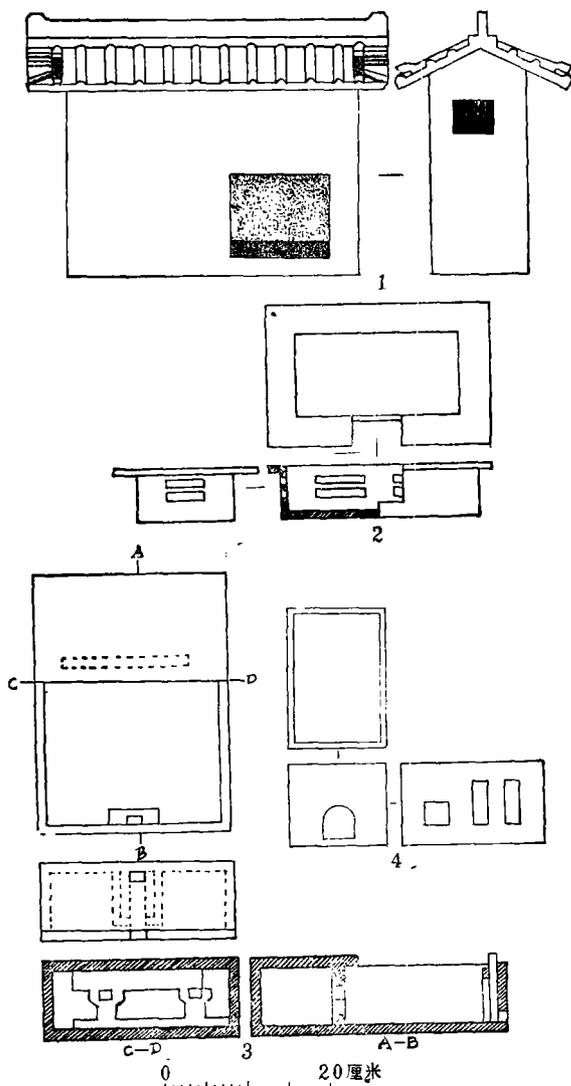
猪圈 长 17.4、宽 12、高 10.4 厘米。正面中部开高 5.4、宽 4.2 厘米的券顶圈门，一侧开高 4.8、宽 2.4 厘米的长方形圈门，后部有两个竖式栏干，另一侧同上，唯门呈正方形，边长 3 厘米(图一四，4)。

佣人房 悬山顶，三间。通高 32.5、面阔 44.4、进深 21.2 厘米。正面檐下一侧开有高 10.2、宽 12.2 厘米的门，无门扉。两山墙的中部皆有窗，一个方形，边长 4.2 厘米；一个长方形，高 4.2、宽 5 厘米(图一四，1)。

鸡圈 长 32、宽 26、高 9.6 厘米，后端 13.2 厘米为平顶封闭。平顶内靠后 2 厘米处，有两朵横的斗拱托一根替木支撑着平顶。斗拱下有一根长枋木。平顶前部为露天圈，似鸡在圈内的活动场地。前部圈壁高 8.2 厘米，正中装有闸式提板。正南外壁下部，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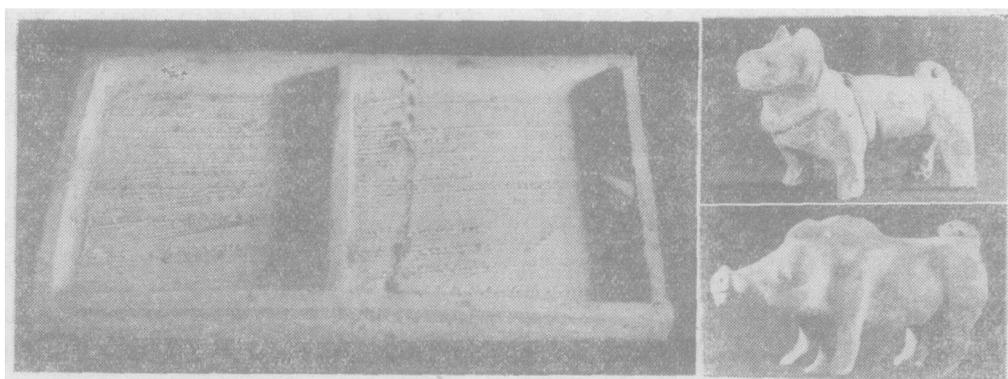
高 1.2、宽 1.8 厘米的圈门，当提板拉开时，鸡可以自由出入。内壁圈门有宽 6、高 6.6 厘米的框，中部开长方孔，插入闸式活动提板，可自如开启、关闭圈门(图一四，3)。

水田模型 1 件。出于墓室前壁北侧。红陶。直壁，平底。通长 39、宽 22、高 3.5 厘米，中间以一条田埂将田面分左、右两块，右边、中部埂下，有直径 1 厘米的放水孔，田面上刻划不规则的横线(图一五，1)。出土时，两块田面中放置有十八件泥制红陶的小



图一四 偏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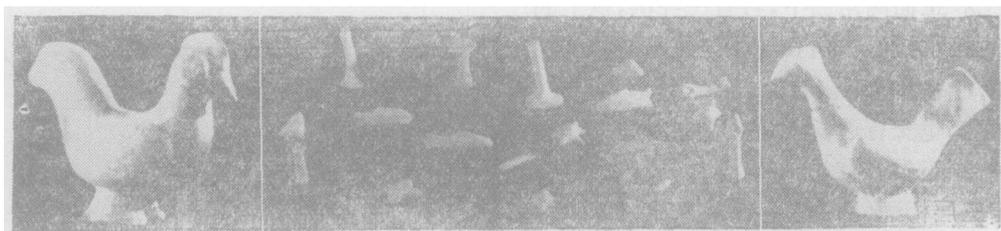
1. 佣人房 2. 牲畜圈 3. 鸡圈 4. 猪圈



1.水田模型

2.狗

3.猪



4.鸡

5.水生动、植物

6.鸽

图一五 一号墓出土陶俑、陶模型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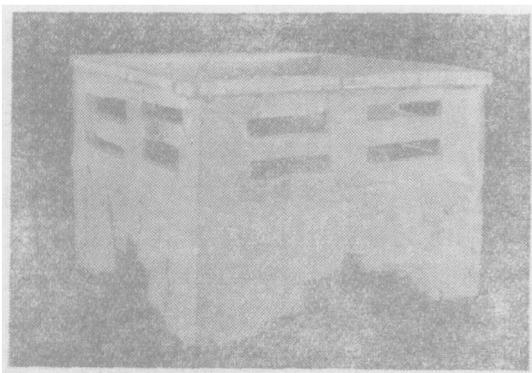
型水生植物和水生动物。有荷花、荷叶、莲籽、菱角、浮萍、鳖、草鱼、鲫鱼(图一五, 5)。

不知名器 1件。出于陶水田旁。红陶。方形, 窄折沿, 直壁。一平面隔板将其分为上、下两层。隔板正中直径4.5厘米的圆孔, 上扣一个长柄绿釉红陶盘状器, 其上又扣一个绿釉红陶盖形器, 盖形器与盘状器柄的正中, 为垂直相对的圆孔。上层各边有两组横栏杆, 下层每边从中间开口, 以阶梯式收缩成四个直角形足。通高20、边长28厘米(图四, 15; 图一六)。此物依据原互相叠放的水锈痕迹复原。横栏干属于建筑结构形式, 此物又出在陶器四合院残件集中的西北侧, 很可能是四合院旁边的一件代表性建筑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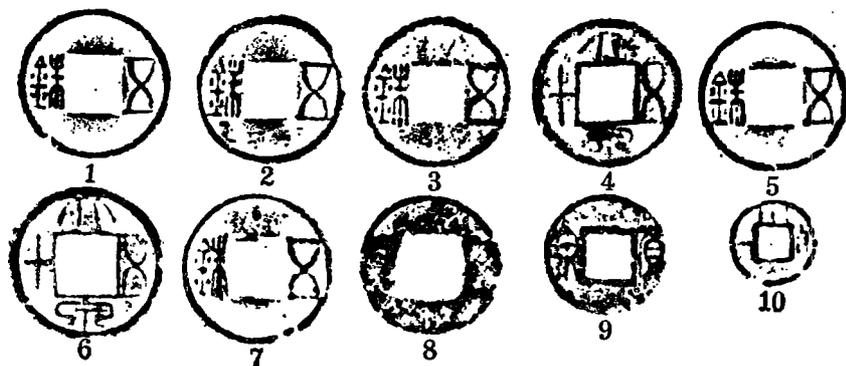
灶 2件。均出于墓室前部。一件灰陶。长方形, 弧形尾, 直壁。正面开高5、宽5厘米的券顶灶门, 上部有矮烟墙。灶面上有直径11厘米的灶口, 尾部有直径2厘米的烟孔(图四, 11)。一件绿釉红陶, 长方形, 直壁。正面有高5.5、宽4厘米的方形灶门, 上部有烟墙。灶面上置绿釉小陶釜、陶甑, 出土

时不在一起, 灶面刻划两道阴线, 尾部有一直径15厘米的烟孔。通高22.5、宽17、长24厘米。甑高9、直径15、釜深5厘米, 甑有六个眼, 呈梅花状(图四, 14)。

井 1件。绿釉陶。出于墓室中部北壁下。由井架和井身组成。井架上部为悬山式屋脊, 中部有一滑轮, 下部立于井台上。井身呈上小下大的筒状, 平底。出土时, 井内有一汲水瓶。通高31、底径15厘米。汲水瓶高7、口径2、腹径5厘米(图四, 8)。



图一六 不知名陶器



图一七 钱币拓本 (4/5)

1—4.一号墓 5.二号墓 6—10.三号墓

狗 1件。出于甬道与相接处北侧。灰陶。立耳,昂首,卷尾,四肢均向外跨,臀部与后肢垂直,颈脖与腹部有肚带。通长23厘米(图一五,2)。

猪 1件。出于墓室中部北侧。红陶。长嘴,厚唇,垂耳,长鬃,鼓腹,卷尾,臀部略弧。通长16厘米(图一五,3)。

兽 1件。出于灰陶狗之下,头向甬道墓门。红陶,饰白衣,面部白衣上残存土红色涂料。四肢宽大,体形肥壮,前腿微向前伸,后腿向后登,弓腰,伸颈,低头,立耳,圆睁双目,嘴唇微张。双眉之间,有一直径2厘米的圆孔。通长42、高26厘米,奇蹄,腹下中部有一小圆孔,臀部微鼓,尾部正中有一个边长2厘米的斜方孔,表示兽尾(图五,2)。

鸡 1件。出于墓室中部北侧。红陶。高冠,长尾。体长15、高13厘米(图一五,4)。

鸽 1件。出于墓室中部北边。红陶。细长颈,翘尾齐羽。体长15、高11.5厘米(图一五,6)。

铜棒 1件。出于甬道后部正中。锥状,长10、中部直径0.8厘米(图四,4)。

大泉五十 1枚。出于封土中。直径2.5厘米(图一七,4)。

五铢 68枚。均出于墓室前部与甬道后部北侧。直径皆2.5厘米。其中二十四枚

东汉早期五铢,钱文的“五”字上、下两横笔左右略出头、交叉两笔略弯曲。“铢”字的“金”字为小三角头,“朱”字头方折(图一七,1、2)。四十四枚东汉中期五铢,其“五”字两横笔不出头,交叉两笔弯曲,显得宽大肥胖。“铢”字的“金”字头为大三角头,“朱”字头部圆曲,钱廓稍窄(图一七,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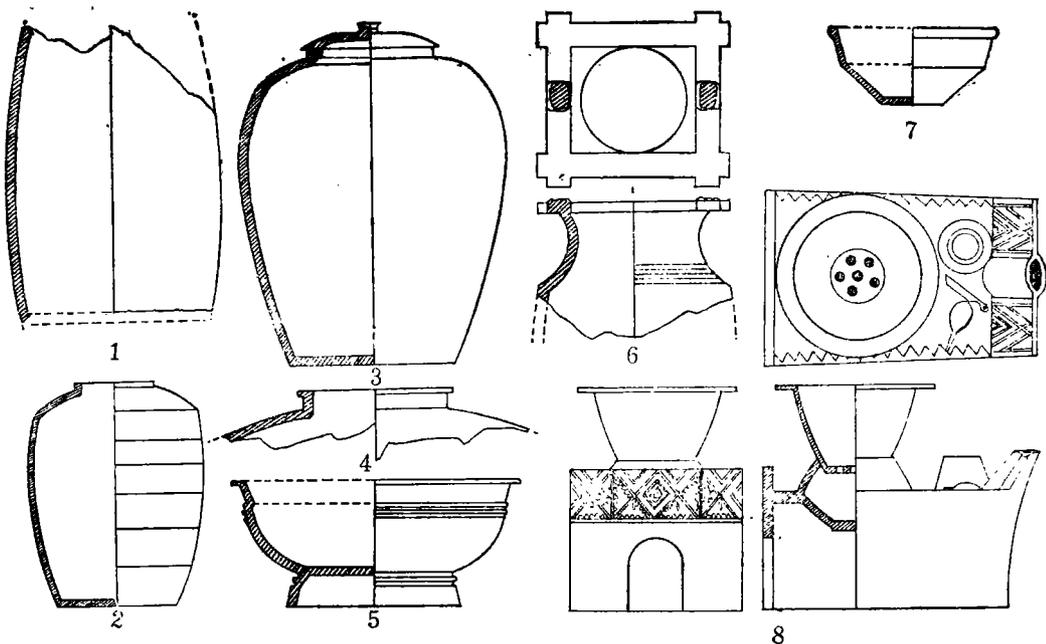
铁刀 1件。出于墓室前部北侧。单锋,双环式把首。长10、宽0.8厘米(图四,3)。

铁棺钉 18件。出于棺床上。均锈蚀残断。圆盖,方钉。残长5.4厘米(图四,13)。

二号墓

M2深距地表52厘米。方向260度。墓室长5.58、宽1.77、高2.44米,墓壁以长方砖交错平砌,至1.54米开始用楔砖交错起券,甬道长1.64、宽1、高1.5米,至1米开始起券,砌法同墓室。地面为平单砖交错斜铺,呈人字形,无棺台。墓砖为长方形,长40、宽20、厚7厘米。长、宽面各有一侧模压阳线三角几何菱形纹(图三,1、4、6),一个平面饰绳纹,余均素面。楔形砖的窄面厚4厘米,纹饰同上。

在墓室中部券顶和甬道封门处,都发现有盗洞。墓内随葬品多被损坏和扰乱。



图一八 二号墓随葬陶器

1. 图 2. II 式罐 3. I 式罐 4. III 式罐 5. 盆 6. 井 7. 碗 8. 灶 (皆约 1/10)

M2 共出土器物六十五件，其中陶器六十一件，铜、铁器四件，多出於墓室前部与甬道。由于扰乱，器物多破碎且位置混乱。

罈 7 件。可分为三式。

I 式 2 件。绿釉红陶。带盖，一件出土时盖扣其上，罈为直口，短颈，弧肩，斜腹，平底。通高 35.5、腹径 28 厘米(图一八，3)。另一件已残。

II 式 4 件。绿釉红陶。直口，短颈，弧肩，斜腹，平底。通高 20.5、口径 7、底径 12.5 厘米(图一八，2)。

III 式 1 件。灰陶。残。大口，折沿，圆唇，直口，弧肩，鼓腹。口径 13 厘米(图一八，4)。

罐 10 件。分三式。

I 式 3 件，红陶。折沿，尖唇，短颈，斜肩，鼓腹，小平底。高 13、口径 9、底径 9.5 厘米(图一九，8)。

II 式 2 件。褐釉红陶。侈口，圆唇，短颈，斜肩，鼓腹，圜底。高 10.5、口径 10.5 厘

米(图一九，10)。

III 式 5 件。绳纹灰陶。一大四小，形制与 M1 的相同。大的高 20、口径 11、底径 14.5 厘米。小的高 15、口径 11、底径 13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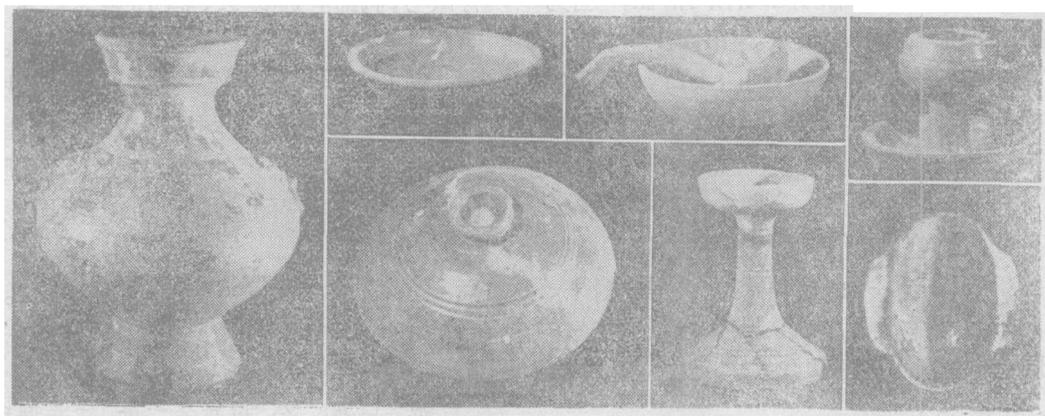
另外有六个陶罐难以修复。其中一个红陶，五个灰陶。两个素面，四个饰绳纹。

壶 2 件。绿铅釉红陶。盘口，短颈，斜肩，鼓腹，喇叭形假圈足，平底。颈、腹各有两道凸弦纹，肩部有两个对称的模压铺首衔环。通高 39、口径 14、底径 19 厘米(图一九，1)。

洗 3 件。二大一。敛口，斜腹，平底。出土时，有一绿釉龙首陶勺放在小洗中。大洗口径 18、深 4.5 厘米；小洗口径 14、深 3.5 厘米。陶勺通长 12 厘米(图一九，3)。

盆 1 件。已残。红陶，外施酱釉，内为黄褐釉。折沿，圆唇，短颈，斜收腹，圈足。腹和圈足上部各有两道凹弦纹。通高 13、口径 26、腹径 27.5 厘米(图一八，5)。

碗 2 件。灰陶，已残。斜口，外卷沿，



1. 壺 2. 盤 3. 小洗和勺 4. I式器蓋 5. 灯 6. 博山炉 7. 小耳杯



8. I式罐 9. 兽 (M3) 10. II式罐

图一九 出土陶器、陶俑(未注明者皆 M2 所出)

斜腹，凹底。高 8、口径 16、底径 6.5 厘米(图一八, 7)。

盘 1 件。酱釉红陶。折沿，斜壁，底内凹。口径 17.3、深 2.5 厘米(图一九, 2)。

博山炉 1 件。褐釉。子母敛口，鼓腹，柱形空心把。通高 14、口径 6.5 厘米(图一九, 6)。另有三件绿釉红陶博山炉盖。山形。高 8.5、口径 12 厘米。

灯 3 件。一件黄褐釉红陶。盘式灯碗，柱状空心把，上细下粗，小喇叭形灯座。通高 22、灯盘径 11.5 厘米。另二件绿釉红陶。盘式灯碗，柱状空心把，上细下粗，大喇叭形灯座。饰两道阴线弦纹。通高 20、盘径 9.5 厘米(图一九, 5)。

耳杯 5 件。绿铅釉红陶。其中，大、中型各二件，小型一件。双耳椭圆形杯，小平底。大的长 15、宽 8、深 5 厘米；中的长 12、宽

5.8、深 2.5 厘米；小的长 9.5、宽 5、深 2 厘米(图一九, 7)。

器盖 5 件。分三式。

I 式 1 件。绿釉红陶，小喇叭形钮，盖中部有两道凹弦纹。高 8、直径 21 厘米(图一九, 4)。

II 式 2 件。绿铅釉红陶。圆环式小钮，盖面较平。高 3.5、盖径 18.5 厘米。

III 式 2 件。绿釉红陶，一件残。盖面有三个对鼎的乳钉，顶部有一个大乳钉。高 5、直径 18 厘米。

池塘水田模型 1 件。红陶。长方形，三面直壁，一面田口，平底。池塘与水田连为一体。通长 52、田口宽 35、塘深 5 厘米。塘内塑有螺蛳 2 个、蛙 3 只、鳖 3 只、草鱼 3 条、鲫鱼 3 条。塘田之间的正中坎下，有一个直径 2 厘米的放水孔，塘内放水孔的两侧，各

有一根直径 1.5 厘米的立式闸门槽柱，当为提升式平板闸门控制放水。田面正中，有一条宽 3 厘米的沟渠，直对闸门水口。沟两侧为横向、竖向田畦，田畦间距 2.5 厘米，比较正规(图版叁，3)。

井 2 件。均残。一件绿釉红陶。井台上有井架痕迹，台下为罐形井身，肩饰四道凹弦纹。残高 14、井台长 20、宽 18 厘米(图一八，6)。一件灰陶。其形制与 M1 的井基本相同，唯井身有五道凹弦纹。通高 36、井台宽 32 厘米。

困 1 件。灰陶。残存腹部，腹径 22 厘米(图一八，1)。

灶 2 件。一件灰陶。正面与两侧直壁、正面中部开高 7.5、宽 5.5 厘米的券顶灶门。灶门上方模压阳线三角几何纹图案，灶面的两侧，有阳线锯齿纹。正中有连于灶体的釜，釜上置甑。后部的一侧，有一小型连于灶体的釜，另一侧有凸起的模压水瓢和菜刀，尾部为斜伸的椭圆形烟囱，烟囱两侧是阳线三角几何图案。通长 29、通高 24、宽 17—18.5 厘米。甑口径 12、高 9 厘米，有六个梅花状甑眼。大釜口径 8、深 6.5 厘米。小釜口径 5、深 4.5 厘米(图一八，8)。另外一件也是灰陶。方形，直壁，无底。长 40、宽 37、高 15 厘米。灶面上有一个直径 27.5 厘米的灶口，后部两角各有一个直径 2.5 厘米的烟孔。灶的正面中部，开有一个高 7.5、宽 6 厘米的灶门，灶门两侧阴刻三角几何间圆点纹图案。

俑 4 件。皆红陶。一件女俑。高额，面部微长，头披巾，身着桃形圆领长衣，一臂垂于膝下，一臂上举，身下部呈喇叭状。通高 16、底径 6.5 厘米(图版肆，1)。一件坐俑，缺头。衣着不明，仅看出是袍袖宽大，双臂贴身，两手有孔，似捧拿物品，底为喇叭形。残高 19、底径 13 厘米。二件男俑。头戴冠，内穿圆领衣，外着宽袖长衣，双手抄袖于胸前，底为喇叭状。通高 30 厘米(图版肆，2、3)。

牛 1 件。红陶。一只后腿残，头低垂，

背微弓，偶蹄。通长 32、高 18 厘米。腹下中部有一直径 1.8 厘米的圆孔(图版肆，6)。

狗 2 件。皆红陶。一件颈、头部残缺。昂首，卷尾，体较高大。体长 37、头高 30 厘米。一件昂首，立耳，短颈，细腰，卷尾。颈和腰部有肚带，背上有带环。体长 27 厘米(图版肆，8)。

兽 1 件。红陶。竖耳，低头，直背。体长 32、高 19 厘米。鼻梁中和尾部都有一个直径 1 厘米的孔(图版肆，5)。

鸡 4 件。公、母鸡各二件，其造型和大小一一成对。大的母鸡尾上翘，双翅紧贴于身，抬头平视，底为椭圆形，中空。背上卧一小鸡，胸部羽毛中藏有一只小鸡。体长 25、头部高 18 厘米。背上小鸡长 7、高 6 厘米(图版肆，7)。大的公鸡尾同母鸡，小冠，长颈。体长 26、头高 29.5 厘米。小的一对鸡皆红陶白衣，尾下垂。母鸡形同上，亦有小鸡卧于背。体长 18、头部高 15 厘米。公鸡高冠，短颈，长方形爪。体长 22、头高 18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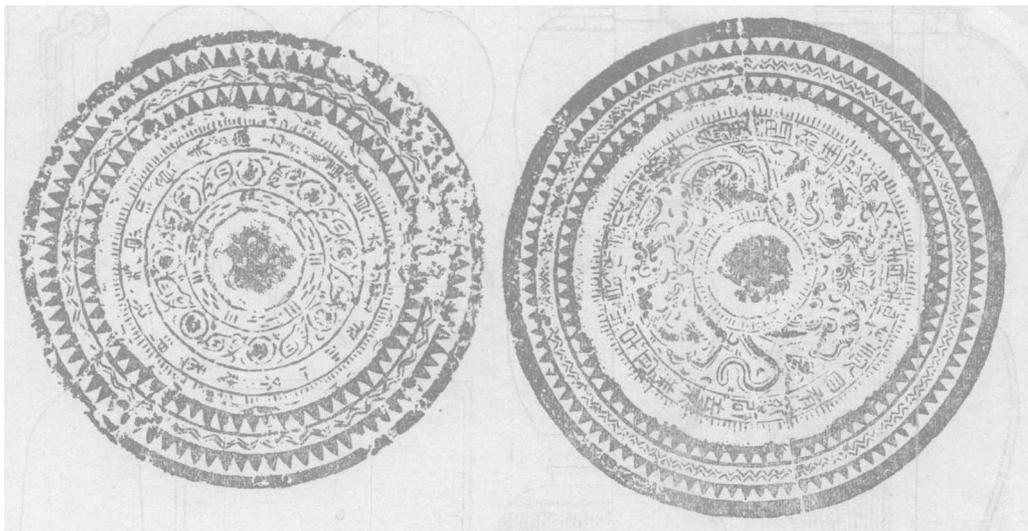
铜铺首 1 件。已残。兽头，人面。长 4.3、宽 3.8 厘米(图二〇)。背面凹形，中有一个扁形钉。

铜镜 1 件。边沿饰锯齿纹间波浪纹，圆球形钮，钮周有八个乳钉间鸟纹，外铸一圈铭文：“竟(镜)真大口口，口仙人不口，口浪口三泉，口食菜尚方”。镜直径 11.4、厚 0.6 厘米(图二一，左)。

五铢钱 11 枚。为东汉早期五铢(图一七，5)。



图二〇 铜铺首拓本 (1/1)



图二一 铜镜拓本 (左·M2, 右·M3, 皆 1/2)

铁棺钉 3枚。残断锈蚀。方形钉, 缺钉盖, 大小与M1的基本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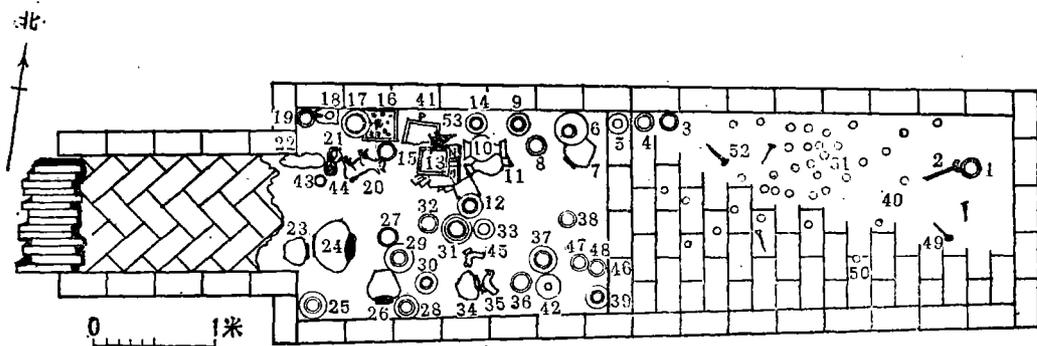
三号墓

M3在M2之北3米处, 方向同M2。墓室长6米, 东窄西宽。东宽1.60、西宽1.80米, 高2.70米, 至1.70米开始起券。甬道长2、宽1、高1.80米, 至1.15米开始起券。墓壁为长方砖交错平砌, 长方楔砖起券。墓内有棺台, 长3.40、高0.3米, 长方砖交错叠砌。

棺台下至甬道以长方砖交错斜铺, 呈人字形(图二二)。墓砖长38、宽19、厚7厘米, 长面一侧模压阳线三角几何花纹(图三, 2、3)。另一面饰绳纹, 余均素面。楔砖窄面厚4厘米, 纹饰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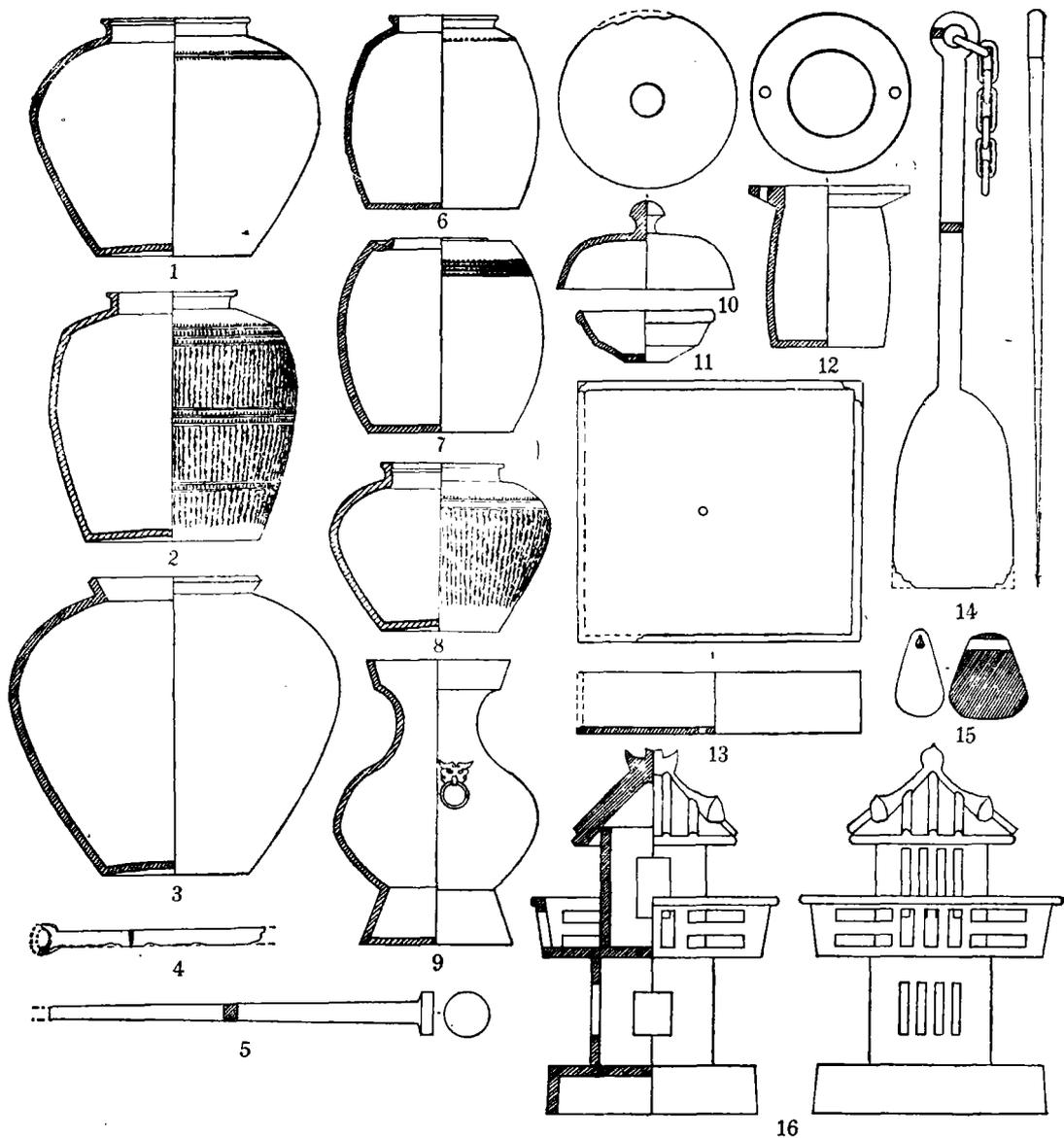
在甬道口发现盗洞, 高1.05米。从洞口残存的封门砖来看, 当初是用长方砖砌封门的。

M3共出土器物五十三件, 其中陶器四十五件, 铁、铜、料器八件, 多出于墓室前部。



图二二 三号墓平面图

- 1.铜镜 2.铁刀 3、4、8、15、27、32、36、38、46、47、48.陶碗 5、6、12、14、17、23、28、30、33、34、37、39.陶罐 7、9、24、25、26、31.陶罍 10、11.陶壶 13.陶楼阁 16、53.陶池塘 18.陶灶 19.陶井 20.陶狗 21、44.陶俑 22.陶兽 35、45.陶鸡 40.琥珀耳坠 41.小铜铲 42.陶器盖 43.陶井汲水罐 49.铜发钗 50.小铜泡 51.铜钱 52.铁棺钉



图二三 三号墓遗物 (未注质料者为陶器)

1. II式罍 2. III式罍 3. IV式罍 4. 铁刀 5. 铁棺钉 6. I式罍 7. II式罍 8. I式罐 9. 壶 10. 器盖 11. 碗 12. 井 13. 池塘模型 14. 铜铲 15. 琥珀耳坠 16. 楼阁(5为 3/10, 14为 3/5, 余皆 3/25)

罍 6件。皆为灰陶,分四式。

I式 3件。一件已残。折沿,直口,短颈,窄肩,弧腹,大平底。通高22.5、口径11、底径18厘米(图二三,6)。

II式 1件。子母敛口,弧腹,平底,上部有四道锯齿纹。通高22、口径11厘米(图

二三,7)。

III式 1件。折沿,直口,短颈,斜肩,弧腹,内凹底,身饰绳纹及弦纹。通高28.5、口径12、底径20厘米(图二三,2)。

IV式 1件。侈口,短颈,弧肩,鼓腹,小底内凹。通高34.9、口径15.5、底径17厘

米(图二三, 3)。

罐 13件。皆灰陶, 可分二式。

I式 7件。侈口, 圆唇, 短颈, 弧肩, 鼓腹, 内凹底。肩下有两道凹弦纹, 腹部模压绳纹。二件小的通高11.5、口径11、底径11厘米。五件大的通高19.5、口径14、底径14厘米(图二三, 8)。

II式 6件。侈口, 圆唇, 短颈, 弧肩, 鼓腹, 内凹底, 肩部有两道弦纹, 弦纹上、下剔锯齿纹。二件小的通高16、口径9.5、底径10厘米。四件大的通高27.5、口径14、底径18厘米(图二三, 1)。

壶 2件。绿铅釉红陶, 盘口, 短颈, 斜肩, 鼓腹, 喇叭形假圈足, 平底。肩下有两个对称的铺首衔环。通高33、口径15、底径17厘米(图二三, 9)。

碗 11件。皆灰陶, 一件已残。卷沿, 斜壁, 内凹底。九件高6、二件高5、口径皆16、底径皆5厘米(图二三, 11)。

器盖 1件。边残。灰陶。蘑菇形钮, 平顶, 弧肩, 平口。通高10、盖径19厘米(图二三, 10)。

池塘模型 2件。一件灰陶。方形, 直壁, 平底。边长31、高7厘米。塘内塑有螺蛳6个、荸荠1个、莲花1个, 鳖2只、蛙3只。塘中塑一个大荷叶, 叶上蹲着一只青蛙, 一条水蛇沿莲杆盘旋而上, 咬住青蛙的右后腿(图版叁, 2)。一件红陶白衣。长方形, 直壁, 平底, 底部中间有一个直径1厘米的圆孔。长33、宽29、深5.5厘米(图二三, 13)。

井 1件。灰陶。平沿, 筒状腹, 平底。井沿上有两个直径1厘米的对称小孔。通高18.5、井口径10、底径13厘米(图二三, 12)。另有一个高5.5、口径4、底径4厘米的红陶汲水罐。

楼阁 1件。灰陶。方形, 由五件组成两层。通高42厘米。楼盖顶为四阿式, 正脊中间原有凤鸟, 现已残缺。盖下二层的正、背面各开一个宽4、高7厘米的门。两侧壁上,

各有一个高8、宽7厘米的竖棂窗。一周有横、竖栏干相间的楼台, 长30、宽28、高7厘米。楼台下的第一层房边长14、高12.5厘米, 正、背面各开一个宽4.5、高5厘米的对穿门, 两侧面有高6、宽7厘米的竖棂窗。房下为长27、宽24、高5.5厘米的高台(图二三,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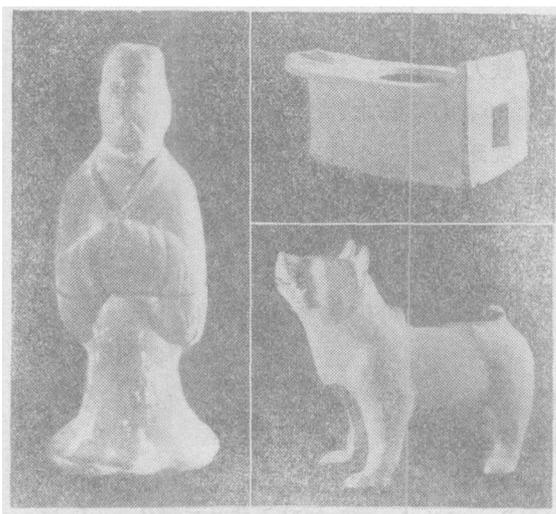
灶 1件。灰陶。正面开有一个高5、宽4厘米的灶门, 灶面上有一个直径9.6厘米的灶口。灶尾微翘, 末端塑有长4厘米的烟囱。长27、高10、宽15.5厘米(图二四, 右上)。

男俑 2件。红、灰陶各一。头戴冠, 身着宽袖长衣。灰陶俑高22厘米(图二四, 左)。红陶俑高23.5厘米(图版肆, 4)。

狗 1件。红陶白衣。抬头, 挺胸, 卷尾。嘴中雕出舌、牙, 颈有肚带环。体长33、耳高28.5厘米(图二四, 右下)。

兽 1件。红陶白衣, 画黑彩。弓腰, 低头, 一腿向前跨出, 一腿后蹬, 头部正中及两耳处皆有一圆孔。体长36、高21.5厘米。

鸡 2件。红陶。一母、一公。母鸡短颈, 短尾, 体形较小。长13、头高13.5厘米。公鸡高冠, 长尾。体长15、头高16厘米。



图二四 三号墓遗物

左·男陶俑 右上·陶灶 右下·陶狗

铜发钗 1件。锥形,一端环状。长10、中部直径0.5厘米。

铜泡 1件。半球状,有折沿,泡内中部有一扁长形锥。直径2、高1厘米。

铜铲 1件。刃部两角残。长方形铲把的末端为环状,环上有七扣小铜链。铲肩为弧形,刃部较薄。通长13.5、刃宽2.8厘米(图二三,14)。

铜钱 51枚。分五种。

大泉五十 1枚。直径2.5厘米(图一七,6)。

小泉直一 1枚。直径1.4厘米(图一七,10)。

货泉 1枚。直径2厘米(图一七,9)。

五铢 47枚。直径2.5厘米。属东汉后期五铢(图一七,7)。

“剪轮”五铢 1枚。直径2.3厘米。钱文模糊不清(图一七,8)。

铜镜 1件。半球状钮,钮周饰四神,四神纹外边有一圈铭文:“青盖作竟(镜)自有纪,辟(避)去不羊(祥)宜古市,长保二亲利孙子,为吏(使)曹□寿命久”。边缘饰锯齿纹间波浪纹。直径12.5、厚0.7厘米(图二一,右)。

铁棺钉 11件。锈蚀残断。圆帽,方钉。残长17.6、帽径2.2厘米(图二三,5)。

铁刀 1件。锈蚀残断。单锋,环状把。残长26、宽2厘米(图二三,4)。

琥珀耳坠 1件。水滴状,小头有一个小眼。高2厘米(图二三,15)。

结 语

一、墓葬时代与随葬器物的特点

这三座墓,虽无纪年物,但都有货币和大量随葬品出土,为断代提供了可靠的实物依据。

M1出土的货币中,有三分之一是“建武五铢”,三分之二是东汉中期“五铢”。出土器物中的水田模型,与四川西昌礼州东汉墓

(M2)所出的陶田^①相似。墓葬形制和所出陶罐及绳纹罐,又与本县红庙红光东汉“元兴元年”墓^②相同。因此,M1当属于东汉中期,即公元100年左右。

M2出土器物较多,褐釉陶器的造型、釉色具有本地新朝时期的特点^③,但是,红陶器多于灰陶器,又是陕南东汉早期墓的基本特点。洗和耳杯,也是东汉早期常见器物。所出土的货币,又全是东汉早期的“建武五铢”。因此,M2当属东汉早期,其下限不超过公元50年左右。

M3的器物多灰陶,而且与M4一样出现了堡垒式的楼阁建筑^④。大量的货币为东汉后期“五铢”,还发现了剪轮“五铢”,这说明M3应属东汉晚期。

从M1、M2的遗物来看,死者很可能是男性。据M3的铜发钗、耳坠可以推断死者为女性。由于这些墓中的骨架早已腐烂,再加盗扰,故不明葬式。

这三座墓,不但在墓葬形制上有差异,而且在随葬器物上也各有特点。M1、M3有棺台,M2无棺台,已发表的红庙红光东汉中期墓和老道寺四号东汉晚期墓,都有棺台,这说明,墓内砌棺台是本地区东汉中、晚期墓葬的一个特征。M1的四十二件随葬陶器中灰陶器二十三件,绿釉陶器十三件,红陶器六件,以灰陶为主,绿釉陶次之,红陶最少。生活用品有灯、盘、罍、罐、盆、碗、奩。家畜家禽有鸡、狗、猪、鸽。特别是一整套四合院建筑与家畜家禽圈模型,再现了墓主人生前生活环境。M2出土陶器六十一件。以绿釉为主,有二十四件;酱、褐釉次之,有六件;红陶较多,有十九件,灰陶较少,有十二件。生活用品有炉、灯、盘、罍、罐、盆、碗、壶、杯、勺、洗。家畜家禽有鸡、狗、牛。M3出土陶器四十五件。以灰陶最多,有三十六件,红陶有七件,绿釉陶只二件。由此可见,这批汉墓因其早晚有别,在墓葬形制、器物种类以及釉色等方面,都有明显的变化,为研究陕南汉墓提供了

系统的资料。陶四合院模型、池塘水田模型及品种繁多的家禽家畜俑为探讨汉代建筑、农牧业情况提供了丰富的形象材料。

二、陶四合院模型展示的东汉建筑

“汉朝是中国封建社会中政治、经济、文化以至建筑方面的第一个高潮时期”^⑥，但是，关于汉代建筑的形式、组合特点、用材以及斗拱、门窗等制度的文献资料较贫乏。建国以来，各地汉墓中出土的陶质建筑模型为研究汉代建筑提供了形象的资料。这次发现的由十九个单体组合成为主、付两院并连的四合院建筑模型则是过去没有发现过的新材料。下面就模型所展示出的各有关问题进行探讨。

1. 平面布局与组合形式

中国古代建筑的庭院与组群的布局，大都采用均衡的对称方法，沿着纵轴线或横轴线进行设计。从已知的汉代建筑资料来看，东汉时期流行三至四层的楼阁建筑，最高的可达五层。其建筑布局多一字形、曲尺形，也有三合式及日字形，四合式的布局不多。但是，无论是平房或楼房，多以墙垣构成院落，使之成为封闭性较强的整体。

这次发现的四合院，是由主、副两院横向并连组成的，左边院落是标准的四合式纵轴型建筑布局，宽敞高大的宅门，沿院内中轴线直对着后方中部宏伟的四阿顶三重楼主体建筑——正楼。院内的两侧，有左、右厢房配列。右厢是重楼组合，形式多样，既有平顶式，又有四阿式、悬山式，层叠错落有别。一层的平顶较大，左边重二、三层楼，右边置望楼，显的高低有序。它在院中与正楼一样占有主要地位，当属墓主人起居活动的重要场所。左厢为阔三间、高两层粮仓，其建筑造型显的高而窄，但是，上、下两层的外装平板门、扶手楼梯、楼梯平台与活动梯，却增添了建筑外观上的艺术效果。左厢、右厢的组合虽不十分对称，但在配列上采取了均衡的手法，给人以丰富多彩的感觉。

经过正楼右侧院墙上的偏门，可进入一个小院。该院呈三合式布局，前边是鸡圈，后边的牲畜圈和猪圈，其左边利用了粮仓后墙，右边设三间简单的平房，可能是佣人房。

通过上述布局与组合，明显的看出，左边大院是主体四合院，为墓主人一家起居活动的场所，右边是附属的偏院，为佣人居住和饲养家畜家禽的地方。其整体布局是主体纵轴四合院与三合式偏院相结合的横向日字形庭院。

2. 屋顶形式与脊饰特点

(1) 这套四合院中，有十一件房屋模型，其屋顶形式可分为三种。四阿式：正楼和右厢的三层楼。悬山式：宅门、望楼、左厢粮仓和偏院中的佣人房。平顶式：右厢一层、二层楼和偏院中的鸡圈。

根据上述建筑形式，结合各地已经发现的建筑模型与图案，不难看出，东汉时期，四阿式和悬山式极为普遍，少见平顶式建筑。

(2) 在脊饰方面，这套模型亦有显著特点。普遍实行高脊。其中，四阿式建筑的脊高与建筑规模成正比，规模越大，脊高也随之增加。如正楼四层的正脊高 3.6、宽 1.2 厘米；右厢三层楼的正脊高 3、宽 1.2 厘米。悬山式的正脊往往与房的通面阔相等，其脊高和房子大小宽窄比例有着密切地关系。

所有垂脊在同一类型的建筑上基本相同，其高、宽仅次于同一建筑的正脊。四阿式的垂脊下，都有一段用小筒瓦扣的脊，与檐角齐；悬山式的垂脊下，也有一段这样的做法，但它在与檐口齐的垂脊末端，与垂脊平行，这种形式，很可能是早期建筑上岔脊的做法。正楼四阿顶垂脊两端，有翘起的装饰，可能象征垂脊的脊饰配列。悬山式的檐角，都有一沟斜盖筒瓦与垂脊末端相接，这种做法，当属早期的岔脊。

所有建筑的正脊和垂脊末端，都有翘起的类似后来的鸱尾的装饰构件，这些鸱尾状的脊饰和其它地区出土的汉代建筑模型上的

基本相同,不同是这套模型的鸱尾状装饰较统一、正规,其他地区的较粗糙、简单。

从上述几点可见,这时期的四阿顶上,已有相当的脊饰配列;悬山式的垂脊下,有用筒瓦扣的戗脊斜伸向檐角;四阿式和悬山式的垂脊末端,都有与垂脊平行的小筒瓦岔脊。据湖北省沙市徐家台出土的西汉“元光元年”(公元前134年)纪年脊兽^⑥可知,起码自汉武帝以来,房面已配列成形的脊兽。这次发现的建筑模型则表明,在东汉的建筑上,正脊、垂脊、戗脊、岔脊已有一定规律,而后来建筑脊饰的演变,肯定是在这些脊饰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此外,在宅门、仓房、佣人房的垂脊之外两山檐房面上,都有两沟横盖筒瓦。由此可知,后来建筑上的“排山勾滴”做法,在东汉时期就已经完备。

3. 构架与斗拱

正楼一、四层和左厢三层楼的屋内脊部,都有一块两端紧贴两山的梯形横长枋构件,从其具体位置和作用分析,应象征脊部重叠的大木构件,相当于清式庀殿、歇山顶建筑构架中的脊檩、脊垫板、脊枋的重合。正楼一、三层的房面脊部,都有一个长方形的脊梁构架,上面匀称地布有八块长方垫木。这种脊梁,相当于清式庀殿、歇山重檐建筑的上额枋构架,现代建筑中称为圈梁。脊梁上的长方垫木,平托了上层建筑的四边挑出部分,具有后来重檐建筑上平坐斗拱的功用。

据考古资料证实,目前最早使用斗拱的是“战国时代采桑狩猎壶上刻绘的建筑图案”^⑦,到了汉代,斗拱已基本形成,而且广泛使用。

这套模型上有两种形式的斗拱。

一种是“V”字形斗拱,用于右厢一层楼的前、后与两山檐下;二层楼的两山与正面;正楼四层的正面两檐角下以及窗下和右厢三层楼的背面窗下,共有十一朵。凡用在大建筑檐下的,拱上有替木,拱坐在挑枋头的榫口

上,如右厢一层和正楼四层。用在小建筑檐下的,拱上无替木,直接承托檐口,拱下的挑枋无榫口,如右厢二层楼的正面和两山。窗下的小斗拱都坐在与楼底平行的小挑枋上,直接承托着窗框。

一种是“U”字形斗拱,用在右厢二层楼背面和鸡圈平顶内,共四朵。这种斗拱,与山东沂南汉画像石墓^⑧内中室“擎天柱”上的一斗二升斗拱相似,不同的是,这个模型的拱上无升,栌斗都直接坐在大枋木上,斗无耳、平、欹之分。

这个模型上斗拱的使用部位是后来建筑上几种斗拱功用形式的初级阶段。

右厢一层楼正、背面和二层楼正面的三朵斗拱的位置正好在面阔适中处的檐下,从这两层楼的面阔、进深和门窗位置来看,这种斗拱相似于后来建筑上的柱头铺作(即柱斗科)。

右厢一、二层楼两山檐下中部的四朵“V”字形斗拱和右厢二层楼背面的两朵“U”字形斗拱,相似于后来建筑上的补间铺作(即平身科)。

正楼四层正面承托两檐角的两朵“V”字形斗拱,相似于后来建筑上的转角铺作(即角科)。

正楼四层和右厢三层的窗下两朵“V”字形小斗拱,以及鸡圈平顶内的两朵“U”字形斗拱,相似于后来建筑上的平坐铺作。

4. 门窗及其它

这套模型中的门、窗较多,制作细致且有规律。

(1) 门有平板和无扉两类,平板门又分单扇外开和双扇内开。

单扇外开门用于左厢粮仓,上、下共两道。这种门装在外墙壁上,墙上只开一个较小的长方形门孔,门扉向左开。

双扇内开门,有正楼一层正面和宅门两道。这种门在墙上开门孔,门扉装在内墙壁上,门的位置都偏右。门扉吻合处各有1.5

厘米左右宽的斜面,使门扉在关闭后斜面互相遮挡而无门缝。

无扉门,有宅门的内门;右厢一层正面门,二层前、后对穿门,望楼一层券顶门和二层长方门;院墙偏门;佣人房正面门等,共八道,多用于右厢。

(2) 窗分斜方格窗、无棂窗两类。

斜方格窗,有右厢一层正面,三层正、背面;正楼四层正、背面,共五个。均为正方形,体积大,装在外壁上,多用小平坐斗拱承托。

无棂窗,几乎所有房屋的两山檐上都有,共十九个,其形式有正方、长方两种。

上述门、窗形式反映出汉代建筑多外装修,后来建筑上普遍使用的门、窗形式在汉代已基本具备。

另外,正楼一、三层的室内顶部,都做成向上拱起的长方形,四边抹角,形似长方体复斗,与上层楼的楼板有一定的空间距离。这

种结构形式,与山东沂南汉画像石墓的后室顶部石结构的“斗四式藻井”相似。而正楼四层外壁上残存的朱色痕迹,可能是彩绘。

描图 侯素柏

注 释

- ① 《四川西昌礼州发现的汉墓》,《考古》1980年5期。
- ② 《陕西勉县红庙东汉墓清理简报》,《考古与文物》1983年4期。
- ③ 《陕西勉县金寨新朝墓葬》,《文物》1984年4期。
- ④ 《陕西勉县老道寺四号汉墓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1982年2期。
- ⑤ 《中国古代建筑史》,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80年10月版。
- ⑥ 《我国现存最早纪年脊兽》,《江汉考古》1984年1期。
- ⑦ 《斗拱》,《文物参考资料》1954年7期。
- ⑧ 《山东沂南汉画像石墓》,《文物参考资料》1954年8期。

(上接 458 页)

大多数被盗,完整的极少。土坑墓多数未受扰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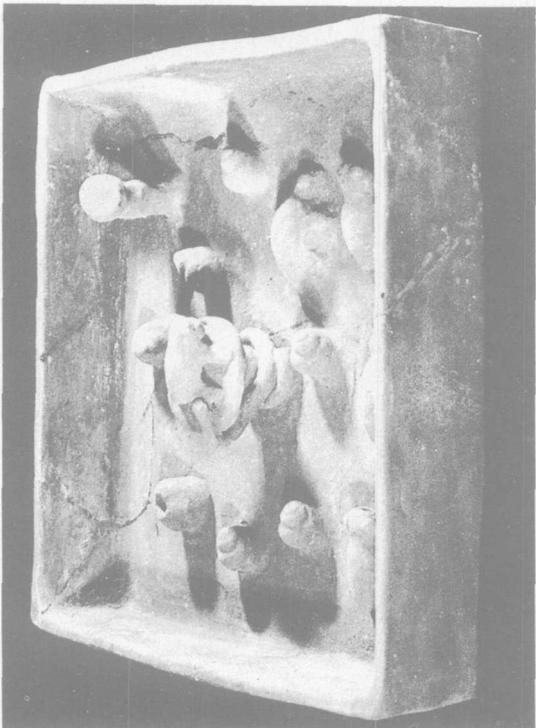
随葬品都比较简单,普遍有一、二只四系盘口壶及碗、碟之类的实用器物,作为殉葬用的明器除个别中型墓外基本不见。

2. 随葬器物中形制有较明显演变规律的盘口壶,由隋至唐,其盘口由浅变深,腹部由椭圆形变为圆形,器底由平底变为泥饼底。碗、碟的造型由南朝时期的半球形、假圈足为主而变为敞口、浅腹或斜腹,成为向宋式碗过渡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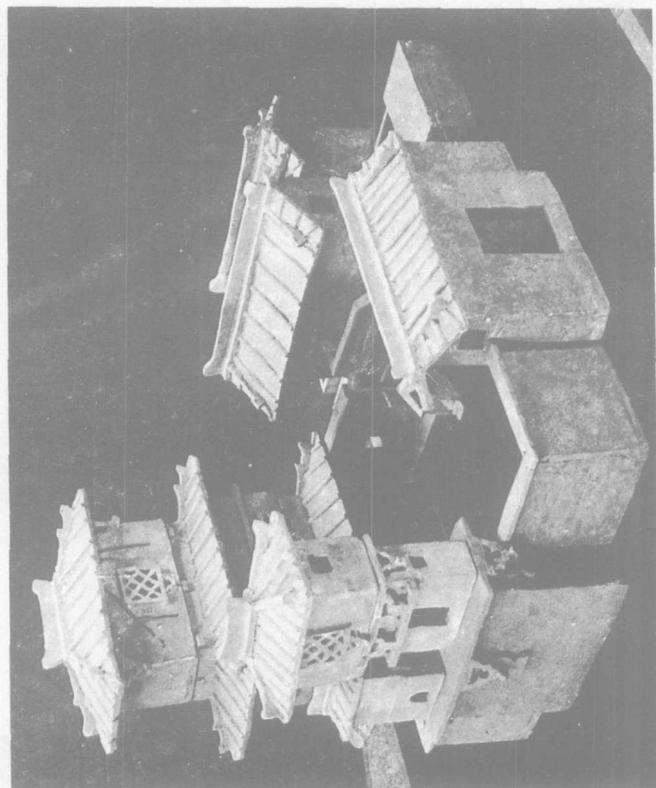
瓷器的胎质较粗,胎色灰黄或黑紫,部分器物涂有化妆土。大部分器物施半釉。底部有泥块垫烧痕迹,说明当时尚未使用匣钵装烧。器物大部分无纹饰,少数饰弦纹、莲瓣纹或施褐彩。

3. 这批墓葬中纪年墓出土的瓷器,为我们研究婺州窑的断代提供了实物依据;土坑墓的清理发掘,增加了对唐代贫民百姓的墓葬形制、葬俗的了解;造型优美、器形高大的三彩驼、马俑出土,在我省还是首次,它为研究我国灿烂的唐三彩艺术增添了实物资料。

执笔者 崔成实



2. 池塘 (M3)



1. 四合院 (M1)



3. 池塘、水田 (M2)

陕西勉县老道寺
汉墓出土陶模型器

图版肆



1. 女俑 (M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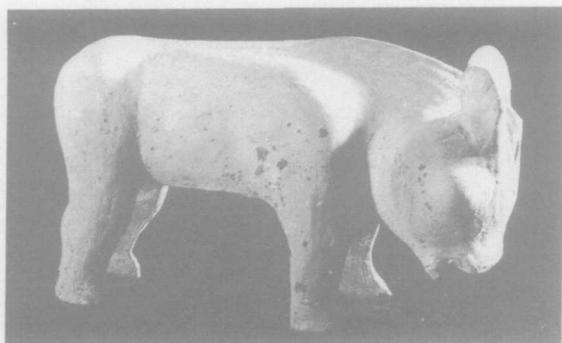
2. 男俑 (M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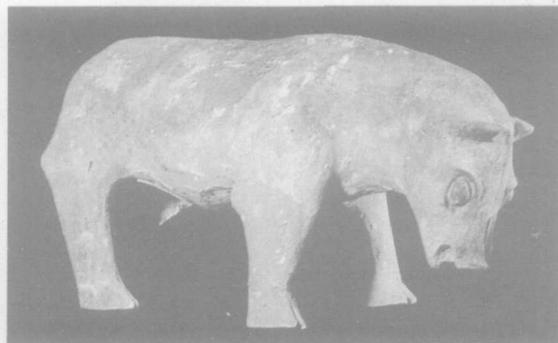
3. 男俑 (M2)



4. 男俑 (M3)



5. 兽 (M2)



6. 牛 (M2)



7. 母鸡 (M2)

陕西勉县老道寺
汉墓出土陶俑



8. 狗 (M2)